

2018-2019 学年度学院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为深入贯彻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中办发〔2016〕8号）和《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教办厅〔2017〕3号）精神，根据《省教育厅关于全面推进高校信息公开做好高校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苏教厅办函〔2018〕22号）要求及相关规定，现对2018-2019年度苏州农业职业技术学院信息公开工作进行如下汇报。全文内容包括概述，主动公开情况，已申请公开情况，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问题和相关改进措施，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清单事项公开情况等几个方面的内容。本报告统计数据时间范围为2018年9月1日至2019年8月31日。本报告的电子版可从苏州农业职业技术学院信息公开网（<https://www.szai.edu.cn/xxgk>）下载。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或者意见建议，请与苏州农业职业技术学院信息公开办公室联系，办公地址为：苏州农业职业技术学院行政楼812室，联系电话：0512-67655012，传真：0512-67232506。通信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姑苏区西园路279号，邮编：215008，电子邮箱：sznzybgs@szai.edu.cn。

一、概述

2018-2019 学年度，在省教育厅、省农业农村厅的领导下，学校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认真落实国家、省政府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及政

务公开工作的各项要求和安排，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抢抓国家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契机，坚持“立足苏南、服务三农、紧扣特色、争创一流”的办学思路，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以强农兴农为己任，持续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不断加大主动公开的力度和品质，圆满完成学校年度工作目标任务，取得了一系列成绩。学校持续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积极拓展信息公开范围，不断增加信息公开的数量，全面推进学院信息公开工作，保障学校师生和社会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圆满完成了年度信息公开工作任务。

学校党委和行政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根据《苏州农业职业技术学院信息公开实施办法》开展信息公开工作。学校继续紧扣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组织框架，继续全面推进学校信息公开工作，认真落实信息公开各项工作制度，确保信息公开工作内容真实，程序规范，及时准确。

一年来，学校通过信息公开网、校园网、融合平台办公系统、微博微信、简报、广播站、宣传栏、领导信箱、领导接待日、教代会、中层干部大会、学生座谈会和领导接待日以及其他组织形式，积极稳妥向全校师生和社会依法公开信息，并及时做好信息管理、维护和更新工作。学校更新了信息公开网的组织架构，对财务招投标、招生就业等模块进行升级更新，确保相关信息第一时间在信息公开网同步更新。

（一） 保障措施进一步增强

学校党委、行政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扎实推进学院信息公开，保障学院全体师生和社会依法依规获得学校相关信息，进一步提高学校工作的透明度。学校组织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换届工作，由现任党委书记、院长和分管院领导组成新一届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由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落实具体信息公开工作任务，确定相关工作人员具体负责组织协调、督促指导、检查考核全校信息公开工作的开展情况。

（二） 运作模式进一步规范

学校信息公开工作遵循“能主动公开的一律主动公开”的方针，全力保障全校师生和社会对学校办学情况的知情权，同时满足学校师生员工对于信息获取的需求。学校全面梳理各部门各类需要公开的信息，健全学校主动公开信息目录，明确各部门信息公开的相关职责，进一步拓宽信息公开范围，细化信息公开事项，通过更新信息公开网信息化系统，使得相关需要及时公开的项目能够第一时间在信息公开网上实时更新，同时保证了信息公开形式规范化。

（三） 公开形式进一步拓宽

组织对学校信息公开网进行了优化，结合学院门户网站建设，在门户网站显眼位置预置了信息公开网的入口，能够让师生员工和社会各界更加方便快捷获取学院信息公开的相关内容。同时，继续结合学校“两微一端”的新媒体平台联动发布公开信息。同时从方便全校师生的角度出发，将信息公开端口与学院教师办公

“融合平台”及学生学习信息平台“今日校园”相结合，实现了信息公开动态交流的新模式。结合传统的会议、校园广播、宣传栏、电子屏、领导信箱等形式，进一步放大了信息集群宣传效应，加强了宣传合力，提升了网络传播及社会影响力，同时进一步扩大了信息公开范围。

二、主动公开情况

本学年度，学校信息公开主要方式及具体情况统计如下。

（一）主动公开信息分类

学校主动公开的信息分为以下 9 类：基本信息、招生考试、财务资产、人事师资、教学质量、学生管理、学风建设、对外交流及其他事项。

（二）通过网站及媒体信息公开的情况

学校官方网站：围绕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等方面重要工作发布苏农要闻 323 条、媒体聚焦 65 条、公告信息 203 条。信息公开网：按照《清单》要求，设专栏分类梳理并集中发布学校重要信息，为落实《清单》相关要求提供了重要载体，《清单》具体落实情况见附件 1。**校园融合平台门户网：**发布文件 147 个、各类通知公告 777 条。**微博微信等新媒体：**学校新浪官方微博共发布微博 403 条；学校微信公众号共发布图文信息共 301 条；苏农团青汇微信号发布图文信息共 297 条；学校官方抖音发布短视频 132 条。**新闻媒体：**在新华日报、中国青年报等国家、省市级以上媒体刊（播）发宣传报道 52 篇。**网络信息反馈**

平台：学校共受理“12345”热线工单 0 件次；通过书记信箱、校长信箱受理师生员工反映的各类问题 1 件，信访办及时分办和督办，回复率达 100%。

（三） 通过教代会信息公开情况

学校将教代会作为联系师生和信息公开的重要平台。四届五次教代会共征集代表提案 15 件，经初步审核、整理，合并为 14 件，委员们根据学院提案条例中立案和不立案的审查标准，认真审议了 15 件提案的具体内容和提案人的建议措施，对每一件提案是否立案、如何督促处理等进行了讨论，梳理出重要提案 9 件，一般性意见和建议 6 件。目前立案提案正按程序办理。

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情况

（一） 招生信息公开情况

为了保证招生信息公开、透明，学校认真落实“阳光工程”，严格执行招生信息“十公开”政策，坚决维护招生公开、公平、公正，接受考生、家长和社会监督。**进一步扩大信息公开渠道。**学校在教育部阳光高考平台、江苏省教育考试院官网、苏州农业职业技术学院招生网、学校官方微信等平台公开招生章程、不同类型招生的报考条件、录取规则等相关信息 53 条。**及时公开招生录取信息。**在学校招生网设立考生录取查询系统，为考生提供及时准确的录取信息。及时公开不同类型招生、录取结果信息，完成全国 19 省份的 7 个批次的录取结果查询，网上录取结果查询访问量达 13000 人次。**主动公开招生咨询及申诉渠道。**印制发

放《苏州农业职业技术学院 2019 年招生简章》折页 9 万余份，张贴招生宣传海报 4000 份，同时通过线上线下宣传相结合、校企合作与招生联络员相结合等方式开展招生宣传；建立招生咨询官方 QQ 群、微信订阅号等。通过电话咨询热线接受咨询达 2.3 万人次，向全省 13 个地市公开的招生咨询热线手机号 30 余个。向社会公开纪委监督举报电话、邮箱。同时；安排专人负责录取结果查询热线，派专人负责接待考生及家长的来信、来访等等。

（二） 财务资产信息公开情况

学校依托信息公开网和计划财务网络平台，主动公开学校的财务状况、年度经费预算决算方案、经费来源、财政性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情况、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教育收费项目、依据及标准等信息。

（1） 教育收费项目和标准公开

学校规范办学和收费行为，维护学生的合法权益，接受学生和家长的监督，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对收费项目和标准进行公开公示。公示的内容主要包括：学费、住宿费、报名考试费、代办费、大学生医疗保险、培训收费等各类收费项目和标准。学校通过随录取通知书寄给学生缴费通知，详尽列明各种收费项目和金额标准；财务处办公区域、公示区张贴收费公示牌；收费现场张贴收费公示牌；财务处网站上公示相关收费标准等方式公开相关教育收费项目。

（2） 财务招投标信息公开

学校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江苏省政府采购网等省级及以上网站公开各类招标采购信息 256 条；在学校信息公开网公开发布货物及仪器设备采购、修缮工程、服务类招标采购信息 207 条。同时学校在财务处官方网站和信息公开网上及时公开公示中标和成交结果。

(3) 财务预决算及经费收支等财务信息公开

学校计划财务处向教职工代表大会报告学校经费来源、年度经费预决算方案。财政性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情况等，实行财务信息公开，接受教代会代表的审查和监督，并合理吸收教职工代表大会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同时在学校的信息公开网站公开 2018 年决算情况、2019 年学校预算情况等。

(三) 人事师资信息公开

学校通过官方网站、人才招聘系统等渠道，全方位公开机构设置、服务内容、规章制度、人才政策、聘任及考核结果、政策解读等信息，重点加强对职称评审、岗位聘任、人才项目申报、评先评优等受到社会及教职工广泛关注的问题进行信息公开，切实保障学校师生、社会各界能够及时、有效获取学校人事师资工作相关信息。本学年度，学校共发布各类涉及人事师资招聘信息 3 条、其他各类通知公示信息 19 条。

学校招聘信息通过学校信息公开网站、人事处网站、人才招聘系统、人社厅网站等平台进行公开，广泛宣传招聘政策和计划。笔试、试讲成绩在学院网站公布，拟聘用人员信息在学校和人社

厅网站进行公告，接受在校师生及社会各界监督，保证招聘工作公开、公平、公正。学校中层干部任免经党委会研究后，在学校网站及融合平台进行公示；学院领导出国（境）信息、兼职信息及时公示。对各类人才项目申报，按照有关规定对评审推荐过程和结果进行公示；依据教师专业技术职务评聘等相关规定，公布资格申报条件、评聘方法与程序，公示申报人员的评聘结果。

四、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

本学年度，未收到依申请公开信息的申请，未发生有关信息公开的收费和费用减免情况。学校不予公开的信息主要是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的信息，按照规定不予公开。

五、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

学校通过信息公开电子邮件信箱、咨询电话以及监督举报电话等多种方式，征求学校师生对学校信息公开工作的评价和建议。本年度内，学校信息公开工作监督小组收到投诉或举报材料 0 份，没有受到复议或诉讼的情况。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本学年度，学校信息公开工作稳步推进，极大地提高了教职工参与学校各类工作的主动性、积极性和创造性，在推进学校教育改革，提高总体教育教学质量等方面发挥了重要的作用。虽然学校本学年度的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新的进展，但是在落实信息公开工作的过程中依然存在一些不足，主要表现在以下三个方面：一是对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要性认识还需要进一步提高，从事相关

工作的人员的学习培训还需进一步加强；二是信息公开的程序还需要进一步完善，责任落实方面还需进一步加强；三是信息公开网建设仍需进一步优化，实效性和全面性需要进一步加强。

针对这些不足，学校拟从以下几个方面继续努力做好信息公开工作。

一是继续加强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建设。继续深入学习党和国家关于信息公开工作的总体部署和具体要求，加强队伍建设，对各个二级学院和部门的信息公开工作人员进行培训教育。积极开展信息公开制度和理论学习，完善工作程序，强化规范流程。

二是继续完善信息公开工作监督评议机制。进一步加强学院信息更新工作小组工作，对信息公开网上各个项目清单的信息进行搜集和及时更新，并由学校审核后上传信息公开网并发布。继续发挥学院信息公开工作师生监督小组作用，对各部门和二级学院的信息公开情况进行督查，并及时向学院反馈信息公开中存在的问题。

三是继续优化信息公开网系统机能。进一步提升学校信息公开网的网络化智能化水平，简化信息公开发布流程；进一步细化和优化信息公开目录，确保应公开的信息必须公开，而且及时公开。

苏州农业职业技术学院

2019年11月15日